**关于加强对服装行业工业垃圾处置力度的建议**

领衔代表：罗宇

附议代表：胡幼萍

一、服装行业工业垃圾治理的现状

 **（一）基本情况**

匡堰镇共有服装生产、加工企业（作坊）1160家左右（含个体工商户），其中办理工商、税务登记服装企业965家（其中私营独资企业以上765家，个体工商户200户，部分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存在1家企业多个厂名情况）。服装企业的生产模式都是属于传统制衣行业的劳动密集型作业方式，准入门槛低，企业从业人数多，技术含量低，几乎没有什么大的设备投入，普遍为“低小散”企业。由于多数服装企业的生产经营场地为租赁，法人也多为外地籍，环保卫生意识差，生产中产生的大量工业垃圾（废布料）的处置成了镇村两级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

**（二）治理现状**

为了解决大量“低小散”企业存在的系列问题，自2017年11月起，匡堰镇开展“低小散”企业集中整治行动，对镇域内所有“低小散”企业进行地毯式清查和综合整治。整治行动组织安监、消防、派出所、环保、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对企业违建、排污、无证无照、安全生产等方面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整治行动的重中之重为对服装企业为主的工业企业（作坊）征收工业垃圾清运费，切实增强工业垃圾源头管理，具体做法为：

费用收缴：按照“谁污染，谁治理，谁付费，谁受益”的原则，在全镇范围内推行工业垃圾有偿清运工作。收费档次的确定，以服装企业（经营户）生产设备数量和生产经营场地面积为依据，按顺序递增，分七档收费。收费采用村（居）与企业（经营户）签订委托协议的形式收取，合同一年一签，全年费用分两次收交，每半年收取一次。

垃圾清运：垃圾清运一律采用“村（居）收村（居）运”方式进行。由各村（居）负责工业垃圾书费、上门收集、转运服务，由镇环卫站负责垃圾处置。镇环卫站按进站垃圾量记录各村（居）年度转运车次数并备案存档。

堆放场所：服装企业（经营户）产生的工业垃圾自行集中打包捆扎后，放到指定地点，委托属地村（居）集中收运至镇工业垃圾中转场。

 二、服装行业工业垃圾治理的困境

**（一）服装行业工业垃圾消化能力已至饱和**

服装行业工业垃圾涉及企业较多、堆放量较大，针织碎布料没有去处。关键问题是，目前回收碎布料再利用的企业及其有限。垃圾焚烧涉及到环保问题，服装行业产生的工业垃圾无法进行填埋，市域内仅有一个垃圾焚烧场可供这些服装行业产生的工业垃圾焚烧，但目前不接受各镇产生的服装行业工业垃圾。以我镇为例，300余家服装行业每年产生的净工业垃圾增长量接近4.5万吨，仅有的一个镇级工业垃圾临时中转场已完全无法容纳数量巨大的工业垃圾。

**（二）跨镇偷倒工业垃圾现象严重**

因为垃圾的处理要付出极大的成本，而偷倒只需要少量运输成本，两者之间差距悬殊，因此许多服装企业（经营者）都存在跨镇偷倒垃圾的行为。在交通便利、跨镇衔接地带和一些道路尽头、缺乏监管地带经常会一夜之间出现成堆的针织边角布料。在对于跨镇偷倒垃圾缺乏有效的执法权现状下（乡镇无执法权），不少企业（经营者）依旧会选择偷倒的方式处理垃圾，减少处理成本。

**（三）纺织类垃圾缺乏持续有效无害化的处置方式**

采用填埋的方式处置服装行业工业垃圾，会带来无法降解、污染土壤等环境问题，因此对服装企业产生的工业布角料无法采用深埋处理。垃圾焚烧的方式在市内有严格的管控，但目前市级焚烧厂无能力接受数量巨大的布料工业垃圾。但乡镇随意采用焚烧的方式是不被许可的，而自建专业的垃圾焚烧方式需要昂贵的设备、精细的专人检测和专门的操作，乡镇可实施性为零。因此作为属地管理的乡镇，只能采用临时堆放的应急措施，缺乏持续有效的无害化处理方式。

三、建议与对策

1.由市级部门统一规划集中的填埋和处置场所，促进全市服装行业工业垃圾的有序治理。针对全市各乡镇服装行业工业垃圾饱和无法处理的困境，建议市级部门加快统筹安排，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辟一处集中的焚烧处置场所，使各镇产生的工业垃圾有可以消纳的渠道。通过村运，镇收，市处置的模式切实改变工业垃圾围城的困境。

2.探索服装行业工业垃圾的回收和再利用，提升生态效益。尝试探索服装行业工业垃圾的回收和再利用，把边角布料按照涤纶、腈纶等不同成分进行分类，重新回收至纺丝厂将原料重新熔融、切片、提出，形成新的回收料，利用新的回收料开发例如薄膜、纤维等新的下游产品，最大限度地把这些原料都利用起来，尽可能减少工业垃圾存量，提高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

 3.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乱偷倒行为。针对工业垃圾（布角料）跨镇乱倾倒、偷倒现象时有发生，违法成本低的现状，建议市出台相关意见，明确行政主管执法部门，严厉打击乱偷乱倒现象，从源头上规范服装企业主行为。